

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在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38号）文件精神，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为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运行机制。一是抓好安排部署。召开局务会研究政务公开工作，明确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具体措施和责任处室。二是完善协调机制和工作机构。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局领导任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全面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三是加强督查考核和业务培训。按照自治区效能考核要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效能考核。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示关于限期整改门户网站、限期整改第三方评估发现问题的有关要求，及时找差距、补短板、促整改。坚持把加强教育培训列为重要议程，深入学习《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选派人员参加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班，有效提升了参培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二）加强载体建设，提升公开保障能力。把加强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加大人力、物力、技术等投入，努力推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达标升级、规范管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支撑保障能力。**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与管理。**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政府信息公开的新形势，围绕强化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引导舆论、便民服务等重点功能，着力提升门户网站建设和管理水平。主动向“中国政府网”和“中国·宁夏——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看齐，对门户网站进行改版升级，增添“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栏目，同时对技术支撑、内容保障、人员配备等方面进行了提升。今年以来，门户网站年度主动公开信息共 600 余条，共发布信息 3000 余条，在门户网站上公布热线电话号码 4 个，非法集资举报热线 1 个，均保持畅通。**二是加强政务微信公众号应用。**适应网络传播特点，积极打造政务新媒体集群平台，将政务微信平台“宁夏金融工作”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主阵地之一，坚持每日更新，发布内容以国家、自治区金融政策、区内外金融工作动态、现代金融知识为主。“宁夏金融工作”已成为自治区金融业内的热门微信公众号。截至 2019 年 12 月，本年度发布信息 200 余次，共发布信息 600 余条，关注人数 1.1 万余人，月均阅读总数达 9.1 万余次。**三是完善政府新闻发言人制度。**认真贯彻《关

于建立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的实施意见》(宁宣发〔2015〕154号),推进新闻发布规范化、常态化。局党组研究确定了新闻发言人,积极参加全区举办的新闻发言人培训,并进一步明确新闻发言人的职责,围绕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社会关切点、舆情热点,增加新闻发布频次,提高新闻发布的及时性、贴近性。

(三) 加强政策解读, 促进政策落地。坚持把加强政策解读作为取得社会理解支持、促进政策落地生效、推动政府有效施政的重要手段,不断完善解读工作机制,努力提高政策解读水平。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有关要求,对我局政策解读范围、解读主体、解读程序、解读形式等进行了细化,坚持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同步推进。在门户网站设立了“政策解读”专栏,及时发布、归集和更新解读内容,有效推动各项政策措施的宣介和落地。改进解读方式,提升解读效果,在文件公布前,积极做好政策吹风解读和预期引导;在文件公布时,将相关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门户网站和媒体发布;在文件执行过程中,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不断增强解读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

(四) 加强舆情回应, 提升政府公信力。加强与自治区党委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及时了解掌握重要政务舆情,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予以回应。门户网站互动留言受理群众留言 32 条,办结 32 条。与宁夏电视台、《宁夏日报》、《证券日报》、宁夏经济广播等媒体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

关系，2019年以来，在各类媒体发布新闻信息报道100余篇。在《宁夏日报》“壮丽70年，奋斗新时代”开辟专栏，专题宣传宁夏金融工作，有力传递了宁夏金融发展的正能量。

（五）规范依申请公开，保障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权利。

建立健全《宁夏回族自治区金融工作局依申请公开制度》，对依申请公开进行了详细规范，确保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高度重视交易场所信访和依申请公开数量增长问题，依法认真答复每一封来信、每一个来电，做到件件有回音。全年收到依申请信息公开申请7件，全部答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1	30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	0	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1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512211.7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七)总计	7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近年来，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已逐渐规范化、严格化，但依然存在诸如已公开的信息不够全面系统，信息量不足，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力量不足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3方面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

(一) 加强学习，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真正把政务公开工作摆在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位置，完善政务公开目录。建立健全局内政务公开工作机构，配齐配强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两微一端”运维等专职工作人员。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的学习，不断提高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情应对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突出重点，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发挥门户网站、政务微信灵活便捷的优势，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有关要求，更加完善门户网站、“宁夏金融工作”公众微信平台等信息基础平台，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调查征集、互动留言等栏目功能，不断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

（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结合实际工作，对重大的决策实施听证，对重要事项进行公示，对重点工作进行通报，把政务公开落实到各项日常工作中。不断改进工作，健全制度，完善沟通协调机制及各项保障措施，促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使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全力推动宁夏金融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